

#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電子系統研究所

## 110 年度第二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招考簡章

### 壹、員額需求：

特定性、定期性工作之全時人員 83 員，工作期程 3-4 年，依「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電子系統研究所 110 年度第二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員額需求表」辦理（如附表）。

### 貳、薪資及待遇：

一、薪資：依本院「定期契約人員管理作業規定」之薪給標準參考表訂定之。

二、福利、待遇：

- (一) 享勞保、健保及依勞工退休金條例第 14 條按月提繳退休金。
- (二) 可申請員工宿舍。
- (三) 年終工作獎金之發放，依本院訂頒之「年終工作獎金發放作業規定」及「員工工作規則」辦理。
- (四) 因任務需要超時工作，依本院「員工工作規則」辦理。
- (五) 詳細待遇及權利義務內容於本院「勞動契約」訂定之。
- (六) 軍公教退伍(休)再轉任本院員工，薪資超過法令所訂基準(含主管加給、地域加給)，依法辦理。
- (七) 公務人員退休人員再任本院員工，依「公務人員退休法及其施行細則」規定辦理。
- (八) 退休教職員再任本院員工，依「學校教職員退休條例及其施行細則」規定辦理。

### 參、報考資格：

- 一、國籍：具中華民國國籍，並在臺灣、澎湖、金門、馬祖地區設有戶籍者。
- 二、學、經歷：教育部評鑑合格之各大學院校相關系所畢業(持國外學歷者須符合教育部頒「大學辦理國外學歷採認辦法」之資格)。
  - (一) 專科或大學畢業(依報考職缺學歷需求)。
  - (二) 學、經歷及科系專長須符合員額需求表之學、經歷條件者。(學

歷及理、工科系之認定以員額需求表所需學歷之畢業證書記載為準。)

(三)報考人員若高於該職缺「學歷」，仍依員額需求表薪資核薪。

三、其他限制:具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得辦理進用；若於進用後本院始查覺者，得取消錄取資格：

(一)履歷內容填寫不實或於應徵過程中為虛偽意思表示及舞弊者。

(二)大陸地區、香港或澳門地區人士。

(三)無行為能力或限制行為能力。

(四)曾因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案件，受觀察勒戒、強制戒治及刑之宣告。

(五)犯內亂、外患、貪污罪及違反國家機密保護法，經判決有罪。但情節輕微且經緩刑宣告者，不在此限。

(六)曾犯前款以外之罪，經判處有期徒刑以上之刑，尚未執行或執行未完畢。但情節輕微且經緩刑宣告者，不在此限。

(七)因案被通緝或在羈押、管收中。

(八)依法停止任用。

(九)褫奪公權尚未復權。

(十)受監護宣告尚未撤銷。

(十一)於本院服務期間，因有損本院行為，遭解僱或以不勝任人員資遣。

(十二)本院各級主管之配偶及三親等以內血親、姻親，在其主管單位中應迴避任用。

(十三)因品德、操守或違反資安規定遭任職單位核予大過(含)以上之處分者。

(十四)迴避任用限制：依本院員工工作規則第4條，各單位擔任主管職人員對於配偶及三親等以內血親、姻親在其主管單位中應迴避任用，不得在同一單位任用，或任用為直接隸屬機關之主管。

#### 肆、報名時間及方式：

一、甄試簡章公告時間至110年10月31日止。

二、符合報考資格者，需至本院網路徵才系統  
(<https://join.ncsist.org.tw>)填寫個人資料及上傳履歷表

(貼妥照片，格式如附件 1)、學歷、經歷、成績單、英文檢定證明、論文、期刊發表、證照、證書等相關資料後，選擇報考職缺並投遞履歷，各項資料並依序彙整在同一檔案(PDF 檔)上傳。

三、報考人員經書面審查(或資格審查)合格者，需求單位以電子郵件或簡訊通知參加甄試，資格審查不符者將不予退件。

四、恕不接受紙本及現場報名甄試。

五、應屆畢業生報名甄試時尚未取得畢業證書者，僅需繳交學生證掃描檔(或在學證明)查驗。前述人員錄取後，需於本院寄發錄取通知日起至報到日期間，繳驗畢業證書正本(如為學校因素無法如期繳交，須出具學校開立之佐證證明)，若無法繳驗，則取消錄取資格。

六、考量院內定期契約人員與本院仍有契約約束力，故不同意院內定期契約報考。

七、各報考項次需求專長不同，建議每人報考以 1 項為原則。

伍、報名應檢附資料(補充說明詳見附件 2)：依附表員額需求表規定，報名資料若未繳交齊全，或資料內容無法辨識者，視同資格不符，且一律不退件。

一、履歷表(如附件1，請參考填寫範例填寫，並勿任意刪減欄位)，並依誠信原則，確實填寫在本院服務之親屬及朋友關係，若未誠實填寫而錄取，本院則予不經預告終止契約解除聘僱。因各項甄試通知、甄試結果通知皆以「電子郵件」通知應考人，因應本院資安政策，請應考人務必提供「非Gmail信箱」，如以電子郵件無法聯繫到應考人，視同該應考人放棄報考，不再另行通知。

二、符合報考學歷之畢業證書掃描檔(應屆畢業生得暫以學生證正反面掃描檔或在學證明替代)。

三、報考所需之個人相關掃描檔資料(如：工作經歷證明、證照、成績單或英文檢定成績等，請參考簡章之員額需求表)。

四、依員額需求表各項次「學歷、經歷條件」規定，檢附核發日期 6 個月內(以報名截止日期計算)「勞工體格及健康檢查(有效)

認可醫療機構之「勞工特殊體格檢查報告」掃描檔，如員額需求表內「未規定」需檢附前述體檢報告之項次，則依錄取通知規定，於報到時繳交「勞工一般體格檢查報告」。

- 五、提供工作經歷證明者，格式不限，但需由任職機構(單位)或雇主蓋章認可，內容需註明從事之工作內容或職稱及任職時間。
- 六、若有繳交非我國政府機構之工作經歷證明，需再檢附個人社會保險投保證明(如：勞保、農保…等)，如未檢附，該工作經歷不予認可。「勞保投保明細表」可利用「自然人憑證」至勞保局網站「勞工保險異動查詢」下載，內含(曾)任職公司投保薪資、投保生效與退保日期(舉例如下圖)。

勞動部勞工保險局 - 化服務系統：個人網路申報及查詢作業  
勞工保險異動查詢

第 1 頁，共 1 頁

網頁下載時間：105 年 07 月 04 日 21 時 40 分 36 秒

身分證號：  
查詢日期起迄：0970101 - 1050704

姓名：  
出生日期：

【查詢結果】：

序號	保險證號	投保單位名稱	投保薪資	生效日期	退保日期	備註	單位文費註記
1	0	A 行政院 究所	43,900	0970114	1010113		
2	05	X 鴻源股份有限公司	43,900	1010416			
3	05	X 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45,800	1050501			

- 七、具身心障礙身分者，檢附身心障礙手冊(證明)正、反面掃描檔。
- 八、具原住民族身分者，檢附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掃描檔，並標記族別。
- 九、接獲本招考案甄試(口試)通知之應試者，請於參加口試時，繳交個人警察刑事紀錄證明正本，本項證明核發日期必須為「110/6/27」以後，並請申請「全部時間」，申請作業時間約7個工作天，建議應試者盡早申請。(不符合規定期限者，請重新申辦。)
- 十、各項繳交資料正本於錄取後報到時統一辦理繳驗，凡有偽造證件不實者，一律註銷錄取資格。

#### 陸、甄試時間、地點及方式：

- 一、甄試時間：暫定 110 年 12 月辦理(實際甄試時間以甄試通知為準)。

- 二、甄試地點：暫定本院龍門院區(桃園市龍潭區)(實際甄試地點以甄試通知為準)。
- 三、甄試方式：甄試科目及配分請參閱員額需求表。
- 四、甄試作業如遇天災、事變及突發事件(如：颱風來襲)等不可抗力之原因，需求單位得視情況合理的調整甄試作業時間、地點及甄試方式並應即通知應考人員。

#### 柒、錄取標準：

- 一、單項(書面審查/口試)成績及格標準請參閱員額需求表，未達及格標準者不予錄取。
- 二、口試合格標準為 70 分
- 三、總成績合格標準為 70 分(滿分 100 分)。
- 四、如有其中一項甄試項目缺考者，不予計算總分，且不予錄取。
- 五、成績排序：
  - (一)以總成績高低依序錄取。
  - (二)總成績為各單項成績依比例計算後加總。
  - (三)總成績相同時，依序以口試平均成績、書面審查平均成績較高者為優先；遇所有成績均相同時，由需求單位決定錄取順序。
- 六、備取人數：
  - (一)完成各階段甄試後合格但未錄取之應徵者得設為備取人員，並由單位依成績排定備取順序，依序備取，儲備期限自甄試結果奉院長核定次日起 4 個月內有效。
  - (二)人員錄取或遞補來院報到後，其他於本院應徵職缺之錄取或遞補皆視同自動放棄。

#### 捌、錄取通知：

- 一、甄試結果預由本院於甄試後 1 個月內以電子郵件通知，各職缺錄取情形不予公告。
- 二、人員進用：錄取人員參加權利義務說明會後，再辦理報到作業。錄取人員試用 3 個月，試用期間經考核為不適任人員，予以資遣並核予資遣費。

玖、注意事項：

- 一、錄取研發類人員因職類及工作內容，將從事及參與「國家機密」事務，於入院乙個月內，均須依國防部「列管軍品廠商安全查核辦法」、「國防科技工業合作廠商安全調查執行作法」及本院「人員安全調查作業規定」等規範，填註從事及參與國防工業安全事務人員安全調查表(安全標準參考表如附件3)，接受查核作業；另技術、行政等其他職類人員，如有擬任從事及參與「國家機密」事務者，同前辦理。
- 二、前開未通過國防部安全調查者，本院得予以資遣終止勞動契約。
- 三、奉核定從事及參與「國家機密」事務人員，依「入出國及移民法」、「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及「國家機密保護法」等法令暨本院「人員出國及赴大陸地區管制作業規定」辦理出境及赴大陸地區管制措施。

拾、如有任何問題歡迎電詢聯絡人員：

用人單位	郵寄地址	總機	聯絡人、分機及電子郵件
電子系統研究所	桃園龍潭郵政90008 附22-3號信箱	(03)4712201	蔡沛絨小姐 357950 esrd-hr@ncsist.org.tw

## 履 歷 表

★姓名		英文姓名		★身分證 號 碼		最近三個月 1 吋半身脫帽照片
出生地		★出生日期	年月日	婚 姻	<input type="checkbox"/> 已婚 <input type="checkbox"/> 未婚	
★兵役狀況	<input type="checkbox"/> 役畢 <input type="checkbox"/> 免役 <input type="checkbox"/> 未役 <input type="checkbox"/> 服役中(退役時間： )					
★電子郵件	請提供非 Gmail 信箱					
★通訊處	戶籍地址				行動電話	請務必填寫
	通訊地址				連絡電話	
	居住國外 (緊急聯絡人員)	在台聯絡人員 (緊急聯絡人)		行動電話		連絡電話
★學歷	學 校 名 稱	院 系 科 別	學 位	起 迄 時 間		
註：學歷欄按所獲學位，由高至低順序填寫(例：按博士→碩士→學士順序)。						
★經歷	服 務 機 關 名 稱	職 稱 ( 工 作 內 容 )			起 迄 時 間	
★家庭狀況	稱 謂	姓 名	職 業	服 務 機 關	連 絡 ( 行 動 ) 電 話	
<input type="checkbox"/> 是 有在中科院任職之三親等親屬及朋友者請填寫以下欄位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以下欄位不需填寫						
★在中科院任職之三親等親屬及朋友	關 係 ( 稱 謂 )	姓 名	單 位	職 稱		
身 體	身高：	公分	體重：	公斤	血型：	型
其 他	原住民	<input type="checkbox"/> 山 地	<input type="checkbox"/> 平 地	族 別： 族		
	身心障礙	殘障等級： 度		殘障類別： 障(類)		

備註：有★為必填欄位，請勿任意刪減欄位。

簡要自述(請以 1 頁說明)

(本表若不敷使用請自行延伸)

填表人：

(簽章)

提醒：請依本履歷規定格式撰寫(含履歷表、自傳及報考項次之學歷、經歷條件需求資料)，視需要可自行增加，整份履歷表必須彙整為一個 PDF 檔案上載。



★請勿自行刪除本表欄位項目

英文姓名：護照或信用卡所登載之英文姓名

填寫範例

## 履 歷 表

★姓名	李小明	英文姓名	Li Hsiao-Ming	★身分證號碼	H123456789	最近三個月 1吋半身脫帽照片
出生地	桃園市	★出生日期	80/01/01	婚 姻	<input type="checkbox"/> 已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未婚	電子郵件、行動/連絡電話、通訊地址：甄試訊息通知使用
★兵役狀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役畢 <input type="checkbox"/> 免役 <input type="checkbox"/> 未役 <input type="checkbox"/> 服役中(退役時間：106/06/30)					
★電子郵件	24a@yahoo.com.tw					
★通訊處	戶籍地址	桃園市龍潭區龍祥里			行動電話	0900-000000
	通訊地址	桃園市龍潭區龍祥里34鄰干城路123號4樓			連絡電話	03-471-1111(住家)
	居住國外 在台聯絡人員 (緊急聯絡人)	林大華	行動電話	0952-123456	連絡電話	03-471-2222(公司)
★學歷	學校名稱	院系科別	學位	起迄時間		
	國立交通大學	電信工程研究所	博 士	96/09 至 100/06		
		電信工程研究所	碩 士	94/09 至 96/06		
		電機工程學系	學 士	90/09 至 94/06		
<p>學歷：1.學校、科系、日期請依畢業證書填寫；2.研發類非理、工相關系所者，應檢具學校開立證明書(理、工相關課程學分需超過總學分三分之二，論文題目需與理、工相關)</p> <p>填寫(例：按博士-&gt;碩士-&gt;學士順序)。</p>						
★經歷	一風股份有限公司	資深工程師(天線與微波被動元件開發)	102/02/01-105/05/31		(計3.3年)	
			100/07/01-102/01/31		(計1.5年)	
<p>經歷：服務機關名稱、起迄時間應依個人勞保投保明細表內容填寫。勞保投保明細表可利用自然人憑證至勞保局網站「勞工保險異動查詢」下載，或至勞保局申請。「年資」以無條件捨去至小數點第1位。</p>						
★家庭狀況	稱謂	姓名	職業	服務機關	連絡(行動)電話	
	父	李大明	科 聘	中科院	0952-777888	
	母	林大		無	0952-123456	
	妻	王小	教 師	石門國小	0952-111222	
	子	李小		無	無	
女	李小玉		無	無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是 有在中科院任職之親屬及朋友者請填寫以下欄位 <input type="checkbox"/>否 以下欄位不需填寫</p>						
★在親屬及朋友	關係(稱謂)	姓名	單 位	職 稱		
	父	李大明	電子系統研究所計管組	聘用技士(組長)		
<p>在院親友：請填在院任職之「配偶及三親等以內血親、姻親」資料。</p>						
身體	身高：180	公分	體重：70	公斤	血型：A 型	
其他	原住民	<input type="checkbox"/> 山地 <input type="checkbox"/> 平地	族 別：		族	
	身心障礙	殘障等級：	度	殘障類別：	障(類)	

備註：有★為必填欄位

## 報名方式補充說明

報名步驟：請至本院網路徵才系統 <https://join.ncsist.org.tw>，完成下述步驟 1、2，即報名成功！詳細操作方式，參考 P.12。

- ◆ 步驟 1：點選頁面右上角【註冊】，完成註冊後，【建立個人資料及個人履歷】。
- ◆ 步驟 2：點選【搜索職缺】(尋找欲投遞的職缺)→【投遞履歷】→【填寫自我推薦信】→【確認送出】。

一、報名應檢附資料：依據「附表-員額需求表」各項次所列學、經歷條件規定繳交(資料不全，視同資格不符)。

(一)檔案格式:各項資料依序彙整於同一檔案，以 PDF 格式上傳。

(二)檔名規則:請以「姓名」為檔名。

(三)檔案首頁請製作「目錄」，標明「資料名稱與頁數」，以利委員審查。

(四)資料項目與順序:(報考資料請依下表順序排列，自行增減)

項次	資料項目	說明
1	履歷表(附件 1) <b>*須使用簡章規定格式撰寫</b>	1.履歷表請依「簡章規定」之履歷表格式(附件 1)詳實填寫，並貼妥照片。
2	畢業證書(應屆畢業生得以在學證明或有蓋註冊章之學生證正、反面代替)	1.須檢附報考項次要求學歷之畢業證書，應屆畢業生得以學校開立之「 <u>在學證明</u> 」或「 <u>背面有蓋註冊章之學生證正、反面</u> 」暫代。 2. <u>國外學歷</u> 符合教育部頒「大學辦理國外學歷採認辦法」之資格，於畢業證書須蓋「 <u>駐外單位審認章</u> 」。
3	特殊體格檢查報告及一般體格檢查報告	依員額需求表各項次「學歷、經歷條件」規定，檢附核發日期 6 個月內 (以報名截止日期計算)「勞工體格及健康檢查(有效)認可醫療機構」之「勞工特殊體格檢查報告」掃描檔，如員額需求表內未規定需檢附前述體檢報告之項次，則依錄取通知規定，於報到時繳交「勞工一般體格檢查報告」。
4	成績單	依員額需求表規定檢附 <u>大學或專科(含)以上之各學年成績單</u> 。
5	個人社會保險投保證明(如：勞保、農保...等)	①若有繳交非我國政府機構之工作經歷證明，需再檢附個人社會保險投保證明(如：勞保、農保...等)，如未檢附，該工作經歷不予認可。

項次	資料項目	說明																																
		<p>註:「<u>勞保投保明細表</u>」,內含(曾)任職公司投保薪資、投保生效與退保日期(舉例如下圖)。</p> <p>②可利用「自然人憑證」至勞保局網站「勞工保險異動查詢」下載,或至勞保局申請。</p> <p>勞動部勞工保險局 e 化服務系統:個人網路申報及查詢作業 勞工保險異動查詢 第 1 頁,共 1 頁</p> <p>網頁下載時間:105 年 07 月 04 日 21 時 40 分 36 秒</p> <p>身分證號: 查詢日期起迄: 0970101 - 1050704 姓名: 出生日期:</p> <p>【查詢結果】:</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序號</th> <th>保險種類</th> <th>投保單位名稱</th> <th>投保薪資</th> <th>生效日期</th> <th>退保日期</th> <th>備註</th> <th>單位欠費註記</th> </tr> </thead> <tbody> <tr> <td>1</td> <td>0</td> <td>A 行政院 院所</td> <td>43,900</td> <td>0970114</td> <td>1010113</td> <td></td> <td></td> </tr> <tr> <td>2</td> <td>05</td> <td>Y 國際股份有限公司</td> <td>43,900</td> <td>1010416</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3</td> <td>05</td> <td>X 國際股份有限公司</td> <td>45,800</td> <td>1050501</td> <td></td> <td></td> <td></td> </tr> </tbody> </table>	序號	保險種類	投保單位名稱	投保薪資	生效日期	退保日期	備註	單位欠費註記	1	0	A 行政院 院所	43,900	0970114	1010113			2	05	Y 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43,900	1010416				3	05	X 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45,800	1050501			
序號	保險種類	投保單位名稱	投保薪資	生效日期	退保日期	備註	單位欠費註記																											
1	0	A 行政院 院所	43,900	0970114	1010113																													
2	05	Y 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43,900	1010416																														
3	05	X 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45,800	1050501																														
6	工作經歷證明	格式不限,但需由公司蓋章認可,內容需註明從事之工作內容(非職稱)及任職時間,如「服務證明或離職證明」。																																
7	證照與其他證明	<p>例如:</p> <p>①國家考試資格、技術士技能檢定等相關證照。</p> <p>②參加國、內外競賽獲獎證明。</p> <p>③其他可資佐證符合專長(技能)或工作內容需求之公、民營機構訓練證照或證明(訓練時數 300 小時以上)。</p>																																
8	身心障礙手冊(證明)正反面	具身心障礙身分者始需繳交。																																
9	英文檢定證明	如托福、多益、全民英檢...等。																																
10	警察刑事紀錄證明書	接獲本招考案甄試(口試)通知之應試者,請於參加口試時,繳交個人警察刑事紀錄證明正本,本項證明核發日期必須為「110/6/27」以後,並請申請「全部時間」,申請作業時間約 7 個工作天,建議應試者盡早申請。(不符合規定期限者,請重新申辦)																																

## 二、本院網路徵才系統報名步驟

中科院網路徵才中心網址：<https://join.ncsist.org.tw/>

1. 點選註冊

註冊

系統公告

公告時間	內容	備註
105年11月3日	本院105年行政人力進用招考，承辦人：賴秋美小姐(03)4712201#350846	
105年11月1日	本院105年研發專業人力招考，聯絡人：系統發展中心何美慧小姐(03)4712201分機355016。	
105年8月9日	大家好，系統使用上如有任何問題，請詳述問題經過，並附上截圖寄到 ncsisthr@gmail.com 信箱，我們將盡力為您處理，感謝。	
105年8月4日	大家好，本院徵才系統即將正式運作，本院目前僅提供與本院有關之資訊 詳細徵才訊息請逕至本院官網/徵才區/研發專業職缺。	

註冊. 建立新的帳戶.

信箱  
身份證字號  
密碼  
確認密碼

註冊

2. 註冊後，請至個人信箱點選認證

中科院網路徵才中心

人力資源處 <ncsisthr@gmail.com>  
寄給我

請按一下此連結確認您的帳戶

3.

Created by 電子所

上傳書審資料

個人履歷

學歷 新增學歷

經歷 新增經歷

資歷查核提供 (至少兩位) 新增查核

在院工作的親朋好友 (最多三個) 新增好友

6. 選擇期望工作地點

您期望的工作地點 (複選)(預設為全選，選擇地點完後會存入履歷中，再次修改時顯示的是預設值 (此為正常狀態))

新北市三峽  桃園市龍潭  台中市  
 高雄市左營  屏東縣九鵬

7. 各項報考資料依序彙整於同一檔案，以PDF格式上傳。  
 (1)本院制式履歷表及補充附表  
 (2)簡章所規定需繳交之必要資料...  
 ※檔名規則以「姓名」為檔名，例如：王大明。  
 (3)檔案首頁請製作「目錄」，標明「資料名稱與頁數」。  
 ※以上資料請清晰完整，以利書面審查。  
 ※資料不全或雜亂無法分辨者，將影響甄試資格。

4. 信箱確認後，請點選【修改個人履歷】

5. 新增個人學經歷資料，其中「資歷查核」人員及「院內親朋好友」若無則免填

Created by 電子所



## 職缺查詢及報名方式

系統公告  
本院單位簡介  
開放職運  
科技領域  
專業領域  
研習班

搜索職缺

8. 點選 (搜尋職缺)

關鍵字: 電子系統研究所  
職務名稱: ---職務名稱---  
工作地點: ---工作地點---

9. 於下述職缺列表中寻找欲投遞之職缺或依關鍵字、職務名稱、工作地點查詢職缺

職缺主旨	職務名稱	學歷限制	英文要求	地點	張貼日	投遞履歷
電子系統研究所(研發替代役)	電子系統研究所(電資工程/電算機一般機械工程/電算機應用/綜合工程/物理/工業工程)	專科(含)以上		桃園市龍潭	2016/09/10	投遞履歷
電子系統研究所(108.科務-電子/電機/資訊/資工)	108.科務-電子/電機/資訊/資工	碩士(含)以上		桃園市龍潭	2016/10/28	投遞履歷
電子系統研究所(133.技術員-機械)	133.技術員-機械	專科(含)以上		桃園市龍潭	2016/11/02	投遞履歷
電子系統研究所(14.行政聘雇-專案管理/人資規劃/產業分析與行銷/物料與採購)	14.行政聘雇-專案管理/人資規劃/產業分析與行銷/物料與採購	大學(含)以上		桃園市龍潭	2016/11/07	投遞履歷

10. 選擇欲報考電子所之職缺項目後按 (投遞履歷)

11. 輸入 (自我推薦) 內容後, 按下 (確定送出) 即完成報名

確定應徵

應徵工作: 電子系統研究所(14.行政聘雇-專案管理/人資規劃/產業分析與行銷/物料與採購)

自我推薦內容: XXXXX

確定送出 取消應徵

已輸入 4 字數(限 500 字數)

Created by 電子所

3

從事及參與國防工業安全調查事務人員安全標準參考表	
項次	安全標準
1	涉及破壞、敵諜、叛國、恐怖主義、煽動等行為，或陰謀、預備、協助、教唆他人犯以上各罪。
2	涉嫌建立、參與不法組織（活動），列管有案或偵（調）查中者
3	主張或使用暴（武）力推翻國家或恣意變更國體者。
4	曾犯洩密罪經判刑確定，或通緝有案尚未結案者，或違反保密規定，受懲戒處分、記過以上行政懲罰者。
5	同時具有中華民國國籍及外國國籍；或在外國居住，刻正尋求或取得外國公民之資格。
6	犯有內亂外患罪、違反「槍砲彈藥刀械管制條例」、涉有「妨害性自主」案、殺人、搶奪、竊盜、洩密、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組織犯罪條例與兒童及少年性交易防制條例等前科判決確定者。
7	自填安全調查表內容不符事實，經審查誠實性、可靠性及可信賴度具重大缺失，足以影響安全調查結論判斷。
8	本人、配偶、同居人、三親等內血親，曾在外國、大陸地區（含香港、澳門）擔任其黨務、軍事、行政或具政治性機關（構）、團體之職務；或一親等內血親曾在大陸地區或香港、澳門連續停留 1 年以上者。
9	曾酗酒滋事、藥物成癮或其他精神疾病，有具體事證者。
10	超額負債致發生財務困難。
11	非法使用、持有、運送、販賣危險藥品。
備註：參照美國國防部人員安全計畫安全標準適用性制訂。	

附表

本職缺詳細任職條件及工作內容說明，請見次頁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電子系統研究所  
110年第2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招考

工作編號	1	職類	技術生產類
工作地點	桃園龍潭	需求教育程度	學士
薪資範圍	37,000-37,000	需求人數	3
主要工作項目	<p>工作期程：3年</p> <p>執行專案計畫之內容如下：</p> <p>1. 執行量產計畫之電路板銲接及電路量測。</p> <p>2. 執行量產計畫基板切割工作。</p>		
任職條件	<p>*投遞履歷前請詳閱招考簡章*</p> <p>1. 電子/電機/電信/控制/電控/電資/通訊/通信/電訊/光電/物理/飛機工程/工程科學/生醫工程/生醫科學/機器人/奈米/半導體/原子科學/能源/應用科技理工科系畢業。</p> <p>2. 投遞電子履歷時，應檢附以下證明文件掃描檔(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p> <p>(1)符合簡章規定格式之履歷表。(請勿任意刪減履歷表內之填寫項目)</p> <p>(2)大學(含)以上畢業證書/在學證明。(國外學歷畢業證書須蓋「駐外單位審認章」)</p> <p>3. 如有下列文件，請於投遞電子履歷時一併提供審查：</p> <p>(1)大學(含)以上各學年成績單。</p> <p>(2)本職缺工作內容相關工作經驗證明或證書/證照。(請檢附相關工作經歷證明及勞保明細表或證書/證照)</p> <p>(3)其他可資佐證符合專長(技能)或工作內容需求之相關資料。</p>		
甄試方式	<p>初試：</p> <p>1. 初試書面資格審查 40%(70分合格) 2. 初試口試 60%(70分合格)</p>		
備註說明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電子系統研究所  
110年第2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招考

工作編號	2	職類	技術生產類
工作地點	桃園龍潭	需求教育程度	學士
薪資範圍	37,000-37,000	需求人數	17
主要工作項目	<p>工作期程：4年</p> <p>執行專案計畫之內容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電路板電性功能測試、電路銲接、纜線佈線及組裝。</li> <li>2. 電路模組組裝/測試/除錯/佈線、機械圖繪製、熱傳模組測試、機械件加工。</li> <li>3. 模組轉送/轉工/派工、產線物料批量籌獲。</li> <li>4. 測試數據電子化處理、工單工令核銷管制、失效分析。</li> </ol>		
任職條件	<p>*投遞履歷前請詳閱招考簡章*</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電子/電機/資訊工程/電信/控制/電控/電資/通訊/通信/電訊/光電/物理/飛機工程/工程科學/生醫工程/生醫科學/機器人/奈米/半導體/原子科學/能源/應用科技/航太/航空/模具/自動化/機電/機械/工業工程理工科系畢業；其他科系畢業者，需具與本工作內容相關之乙級以上技術士證照(以教育部頒「自學進修學力鑑定考試職業證照與專科學校類科對照表」為準)或具本職缺工作內容相關工作1年以上經驗(需提供證照或相關工作經歷證明及勞保明細表)。</li> <li>2. 投遞電子履歷時，應檢附以下證明文件掃描檔(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符合簡章規定格式之履歷表(請勿任意刪減履歷表內之填寫項目)。</li> <li>(2)大學(含)以上畢業證書/在學證明(國外學歷畢業證書須蓋「駐外單位審認章」)。</li> </ol> </li> <li>3. 具以下條件之一為佳： <p>具電子/電機/錫銲/機械相關證照或工作經驗為佳。(請檢附相關工作經歷證明及勞保明細表或證照)</p> </li> <li>4. 如有下列文件，請於投遞電子履歷時一併提供審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大學(含)以上各學年成績單。</li> <li>(2)本職缺工作內容相關工作經驗證明或證書/證照。(請檢附相關工作經歷證明及勞保明細表或證書/證照)。</li> <li>(3)其他可資佐證符合專長(技能)或工作內容需求之相關資料。</li> </ol> </li> </ol>		
甄試方式	<p>初試：</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初試書面資格審查 40%(70分合格)</li> <li>2. 初試口試 60%(70分合格)</li> </ol>		
備註說明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電子系統研究所

110年第2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招考

工作編號	3	職類	技術生產類
工作地點	桃園龍潭	需求教育程度	學士
薪資範圍	37,000-37,000	需求人數	1
主要工作項目	<p>工作期程：4年</p> <p>執行專案計畫之內容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生產製造設施電力調配與管制。</li> <li>2. 生產線全線設備溫度監控。</li> <li>3. 生產線物業流程追蹤監控。</li> </ol>		
任職條件	<p>*投遞履歷前請詳閱招考簡章*</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電子/電機/機電/電信/控制/電控/電資/通訊/工程科學/資訊工程/機械理工科系畢業；其他科系畢業者，需具與本工作內容相關之乙級以上技術士證照(以教育部頒「自學進修學力鑑定考試職業證照與專科學校類科對照表」為準)或領有下列國家、政府機關委託民間辦理之證照(書)之一：(1)具防火管理人證照(2)具乙丙級電匠證照，且具相關工作經驗一年以上者(需提供證照(書)及相關工作經歷證明及勞保明細表)。</li> <li>2. 投遞電子履歷時，應檢附以下證明文件掃描檔(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符合簡章規定格式之履歷表(請勿任意刪減履歷表內之填寫項目)。</li> <li>(2)大學(含)以上畢業證書/在學證明(國外學歷畢業證書須蓋「駐外單位審認章」)。</li> </ol> </li> <li>3. 具以下條件之一為佳：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具工廠廠務工作經驗</li> <li>(2)具防火管理人證照</li> <li>(3)具乙丙級電匠證照</li> </ol> </li> <li>4. 如有下列文件，請於投遞電子履歷時一併提供審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大學(含)以上各學年成績單。</li> <li>(2)本職缺工作內容相關工作經驗證明或證書/證照。(請檢附相關工作經歷證明及勞保明細表或證書/證照)。</li> <li>(3)其他可資佐證符合專長(技能)或工作內容需求之相關資料。</li> </ol> </li> </ol>		
甄試方式	<p>初試：</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初試書面資格審查 40%(70分合格)</li> <li>2. 初試口試 60%(70分合格)</li> </ol>		
備註說明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電子系統研究所

110年第2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招考

工作編號	4	職類	技術生產類
工作地點	桃園龍潭	需求教育程度	副學士
薪資範圍	35,000-35,000	需求人數	1
主要工作項目	<p>工作期程：4年</p> <p>執行專案計畫之內容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執行專案組測相移器模組與陣列天線模組等工作。</li> <li>執行組測相移器模組與陣列天線模組等工作。</li> </ol>		
任職條件	<p>*投遞履歷前請詳閱招考簡章*</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電子/電機/電信/控制/電控/電資/通訊/通信/電訊/光電/物理/飛機工程/工程科學/生醫工程/生醫科學/機器人/奈米/半導體/原子科學/能源/應用科技/機械/工業工程理工科系畢業；其他科系畢業者，需具數位電子乙級以上技術士證照(以教育部頒「自學進修學力鑑定考試職業證照與專科學校類科對照表」為準)，或具本職缺工作內容相關工作1年以上經驗(需提供證照或相關工作經歷證明及勞保明細表)。</li> <li>投遞電子履歷時，應檢附以下證明文件掃描檔(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符合簡章規定格式之履歷表。(請勿任意刪減履歷表內之填寫項目)</li> <li>專科(含)以上畢業證書/在學證明。(國外學歷畢業證書須蓋「駐外單位審認章」)</li> </ol> </li> <li>具以下條件之一為佳(請檢附相關工作經歷證明及勞保明細表或證照/證書)：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具備丙級工業配線執照。</li> <li>具備丙級室內配線執照。</li> <li>具數位電路除錯經驗。</li> <li>具數位電子乙級證照或電腦硬體裝修乙級證照或 SMD錫銲訓練證照。</li> <li>具數位電路除錯、檢修相關工作經驗一年(含)以上。</li> <li>具計算機系統開發維護相關工作經驗。</li> <li>具網路/測試開發工具/圖形化介面等相關軟體開發相關工作經驗。</li> <li>具電腦軟體應用乙級證照或電腦軟體設計C++乙級證照</li> </ol> </li> <li>如有下列文件，請於投遞電子履歷時一併提供審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專科(含)以上各學年成績單。</li> <li>本職缺工作內容相關工作經驗證明或證書/證照。(請檢附相關工作經歷證明及勞保明細表或證書/證照)。</li> <li>其他可資佐證符合專長(技能)或工作內容需求之相關資料。</li> </ol> </li> </ol>		
甄試方式	<p>初試：</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初試書面資格審查 40%(70分合格)</li> <li>初試口試 60%(70分合格)</li> </ol>		
備註說明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電子系統研究所

110年第2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招考

工作編號	5	職類	技術生產類
工作地點	桃園龍潭	需求教育程度	學士
薪資範圍	37,000-37,000	需求人數	4
主要工作項目	<p>工作期程：4年</p> <p>執行專案計畫之內容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執行本院各級計畫之電子零組件進料檢驗、環境應力篩選、零件工程、失效分析、硬品查核等工作。</li> <li>2. 執行本院各級計畫微波零組件工作。</li> <li>3. 臨時交辦事項。</li> </ol>		
任職條件	<p>*投遞履歷前請詳閱招考簡章*</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電子/電機/電信/控制/電控/電資/通訊/通信/電訊/光電/物理/飛機工程/工程科學/生醫工程/生醫科學/機器人/奈米/半導體/原子科學/能源/應用科技理工科系畢業；其他科系畢業者，需具下列與本職缺工作內容相關工作2年以上經驗(需提供相關工作經歷證明及勞保明細表)：(1)具電子零組件進料檢驗/環境應力篩選/零件工程/失效分析/硬品查核工作經驗。(2)具微波零組件測試經驗。</li> <li>2. 投遞電子履歷時，應檢附以下證明文件掃描檔(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符合簡章規定格式之履歷表。(請勿任意刪減履歷表內之填寫項目)</li> <li>(2)大學(含)以上畢業證書/在學證明。(國外學歷畢業證書須蓋「駐外單位審認章」)</li> </ol> </li> <li>3. 如有下列文件，請於投遞電子履歷時一併提供審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大學(含)以上各學年成績單。</li> <li>(2)本職缺工作內容相關工作經驗證明或證書/證照。(請檢附相關工作經歷證明及勞保明細表或證書/證照)</li> <li>(3)其他可資佐證符合專長(技能)或工作內容需求之相關資料。</li> </ol> </li> </ol>		
甄試方式	<p>初試：</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初試書面資格審查 40%(70分合格)</li> <li>2. 初試口試 60%(70分合格)</li> </ol>		
備註說明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電子系統研究所  
110年第2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招考

工作編號	6	職類	技術生產類
工作地點	桃園龍潭	需求教育程度	學士
薪資範圍	37,000-37,000	需求人數	2
主要工作項目	<p>工作期程：4年</p> <p>執行專案計畫之內容如下：</p> <p>1. 本院量產專案品保檢驗、品質查核與認證工作。</p> <p>2. 臨時交辦事項。</p>		
任職條件	<p>*投遞履歷前請詳閱招考簡章*</p> <p>1. 工業工程/系統工程/工程管理理工科系畢業；如為工業管理/供應鏈/科技管理/全球營運管理/經營管理等科系畢業，需具本職缺工作內容相關工作1年以上經驗(需提供相關工作經歷證明及勞保明細表)。</p> <p>2. 投遞電子履歷時，應檢附以下證明文件掃描檔(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p> <p>(1)符合簡章規定格式之履歷表。(請勿任意刪減履歷表內之填寫項目)</p> <p>(2)大學(含)以上畢業證書/在學證明。(國外學歷畢業證書須蓋「駐外單位審認章」)</p> <p>3. 如有下列文件，請於投遞電子履歷時一併提供審查：</p> <p>(1)大學(含)以上各學年成績單。</p> <p>(2)具品質認證相關工作經驗證明、AS/ISO/TAF相關證照或結訓證書為佳(請檢附證明資料)。</p> <p>(3)其他可資佐證符合專長(技能)或工作內容需求之相關資料。</p>		
甄試方式	<p>初試：</p> <p>1. 初試書面資格審查 40%(70分合格) 2. 初試口試 60%(70分合格)</p>		
備註說明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電子系統研究所

110年第2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招考

工作編號	7	職類	技術生產類
工作地點	桃園龍潭	需求教育程度	學士
薪資範圍	37,000-37,000	需求人數	2
主要工作項目	<p>工作期程：4年</p> <p>執行專案計畫之內容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本院量產專案品保檢驗、品質查核與認證工作。</li> <li>2. 執行本院各級計畫零件工程及PCA目檢工作。</li> <li>3. 臨時交辦事項。</li> </ol>		
任職條件	<p>*投遞履歷前請詳閱招考簡章*</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電子/電機/電信/控制/電控/電資/通訊/通信/電訊/光電/物理/太空科學/太空與電漿科學/大氣科學/醫學工程/飛機工程/工程科學/生醫工程/生醫科學/機器人/平面顯示技術/奈米/聲音與音樂創意科技/半導體/積體電路/工程與系統科學/核子工程與科學/能源/應用科技/遙測科技/照明科技/電聲理工科系畢業。</li> <li>2. 投遞電子履歷時，應檢附以下證明文件掃描檔(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符合簡章規定格式之履歷表。(請勿任意刪減履歷表內之填寫項目)</li> <li>(2)大學(含)以上畢業證書/在學證明。(國外學歷畢業證書須蓋「駐外單位審認章」)</li> </ol> </li> <li>3. 如有下列文件，請於投遞電子履歷時一併提供審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大學(含)以上各學年成績單。</li> <li>(2)具品質認證相關工作經驗證明、AS/ISO/TAF/IPC相關證照或結訓證書為佳(請檢附證明資料)。</li> <li>(3)其他可資佐證符合專長(技能)或工作內容需求之相關資料。</li> </ol> </li> </ol>		
甄試方式	<p>初試：</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初試書面資格審查 40%(70分合格)</li> <li>2. 初試口試 60%(70分合格)</li> </ol>		
備註說明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電子系統研究所  
110年第2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招考

工作編號	8	職類	技術生產類
工作地點	桃園龍潭	需求教育程度	學士
薪資範圍	37,000-37,000	需求人數	9
主要工作項目	<p>工作期程：4年</p> <p>執行專案計畫之內容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生產測試。</li> <li>2. 測試裝備組裝、保養。</li> <li>3. 纜線測試。</li> <li>4. 電子電路銲接、佈線及維護。</li> <li>5. 臨時交辦事項。</li> </ol>		
任職條件	<p>*投遞履歷前請詳閱招考簡章*</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電子/電機/電信/控制/電控/電資/通訊/通信/電訊/光電/物理/飛機工程/工程科學/生醫工程/生醫科學/機器人/奈米/半導體/原子科學/能源/應用科技理工科系畢業；其他科系畢業者，需具與本工作內容相關之乙級以上技術士證照(以教育部頒「自學進修學力鑑定考試職業證照與專科學校類科對照表」為準)或具本職缺工作內容相關工作1年以上經驗(需提供證照或相關工作經歷證明及勞保明細表)。</li> <li>2. 投遞電子履歷時，應檢附以下證明文件掃描檔(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符合簡章規定格式之履歷表。(請勿任意刪減履歷表內之填寫項目)</li> <li>(2)大學(含)以上畢業證書/在學證明。(國外學歷畢業證書須蓋「駐外單位審認章」)</li> <li>(3)「勞工體格及健康檢查(有效)認可醫療機構」之「勞工特殊(噪音作業)體格檢查報告」。(簡章截止前如尚未取得體檢報告者，得以體檢收據暫代，並請於簡章截止日後7日內完成報告補件，未補件者視同資審不符，體檢報告補件請以非Gmail信箱EMAIL至esrd-hr@ncsist.org.tw)</li> </ol> </li> <li>3. 如有下列文件，請於投遞電子履歷時一併提供審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大學(含)以上各學年成績單。</li> <li>(2)具組裝測試、電子電路銲接、自動控制相關工作經驗或證書/證照。(請檢附相關工作經歷證明及勞保明細表或證書/證照)</li> <li>(3)其他可資佐證符合專長(技能)或工作內容需求之相關資料。</li> </ol> </li> </ol>		
甄試方式	<p>初試：</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初試書面資格審查 40%(70分合格)</li> <li>2. 初試口試 60%(70分合格)</li> </ol>		
備註說明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電子系統研究所

110年第2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招考

工作編號	9	職類	技術生產類
工作地點	桃園龍潭	需求教育程度	學士
薪資範圍	37,000-37,000	需求人數	2
主要工作項目	<p>工作期程：4年</p> <p>執行專案計畫之內容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硬體佈線，組裝及測試。</li> <li>2. 配合計畫需求加班及出差。</li> <li>3. 臨時交辦事項。</li> </ol>		
任職條件	<p>*投遞履歷前請詳閱招考簡章*</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電子/電機/電信/控制/電控/電資/通訊/通信/電訊/光電/物理/飛機工程/工程科學/生醫工程/生醫科學/機器人/奈米/半導體/原子科學/能源/應用科技/機械/工業工程/資訊工程/資訊系統/資訊網路/資訊科學/資訊傳播/資訊模擬/資訊應用理工科系畢業；其他科系畢業者，需具數位電子乙級以上技術士證照(以教育部頒「自學進修學力鑑定考試職業證照與專科學校類科對照表」為準)，且具本職缺工作內容相關工作1年以上經驗(需提供證照及相關工作經歷證明及勞保明細表)。</li> <li>2. 投遞電子履歷時，應檢附以下證明文件掃描檔(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符合簡章規定格式之履歷表。(請勿任意刪減履歷表內之填寫項目)</li> <li>(2)大學(含)以上畢業證書/在學證明。(國外學歷畢業證書須蓋「駐外單位審認章」)</li> </ol> </li> <li>3. 具以下條件之一為佳(請檢附相關工作經歷證明及勞保明細表或證照/證書)：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具備丙級工業配線執照。</li> <li>(2)具備丙級室內配線執照。</li> <li>(3)具數位電路除錯經驗。</li> <li>(4)具數位電子乙級證照或電腦硬體裝修乙級證照或 SMD錫銲訓練證照。</li> <li>(5)具數位電路除錯、檢修相關工作經驗三年(含)以上。</li> <li>(6)具計算機系統開發維護相關工作經驗。</li> <li>(7)具網路/測試開發工具/圖形化介面等相關軟體開發相關工作經驗。</li> </ol> </li> <li>4. 如有下列文件，請於投遞電子履歷時一併提供審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大學(含)以上各學年成績單。</li> <li>(2)本職缺工作內容相關工作經驗證明或證書/證照。(請檢附相關工作經歷證明及勞保明細表或證書/證照)。</li> <li>(3)其他可資佐證符合專長(技能)或工作內容需求之相關資料。</li> </ol> </li> </ol>		
甄試方式	<p>初試：</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初試書面資格審查 40%(70分合格)</li> <li>2. 初試口試 60%(70分合格)</li> </ol>		
備註說明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電子系統研究所  
110年第2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招考

工作編號	10	職類	技術生產類
工作地點	桃園龍潭	需求教育程度	學士
薪資範圍	37,000-37,000	需求人數	3
主要工作項目	<p>工作期程：4年</p> <p>執行專案計畫之內容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信號處理器硬體製作、組裝及測試。</li> <li>2. 配合計畫需求加班及出差。</li> <li>3. 臨時交辦事項。</li> </ol>		
任職條件	<p>*投遞履歷前請詳閱招考簡章*</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電子/電機/電信/控制/電控/電資/通訊/通信/電訊/光電/物理/飛機工程/工程科學/生醫工程/生醫科學/機器人/奈米/半導體/原子科學/能源/應用科技/資訊工程理工科系畢業；其他科系畢業者，需具數位電子乙級以上技術士證照(以教育部頒「自學進修學力鑑定考試職業證照與專科學校類科對照表」為準)，且具本職缺工作內容相關工作1年以上經驗(需提供相關工作經歷證明及勞保明細表)。</li> <li>2. 投遞電子履歷時，應檢附以下證明文件掃描檔(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符合簡章規定格式之履歷表。(請勿任意刪減履歷表內之填寫項目)</li> <li>(2)大學(含)以上畢業證書/在學證明。(國外學歷畢業證書須蓋「駐外單位審認章」)</li> <li>3. 具以下條件之一為佳(請檢附相關工作經歷證明及勞保明細表或證照/證書)：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具電子/電機/資訊相關工作經驗。</li> <li>(2)具數位/類比電路設計開發相關工作經驗。</li> <li>(3)具ARM/DSP/FPGA/GPU等晶片開發測試相關工作經驗。</li> <li>(4)具計算機系統開發維護相關工作經驗。</li> <li>(5)具網路/測試開發工具/圖形化介面等相關軟體開發相關工作經驗。</li> <li>(6)具通訊/雷達系統演算法開發相關工作經驗。</li> </ol> </li> </ol> </li> <li>4. 如有下列文件，請於投遞電子履歷時一併提供審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大學(含)以上各學年成績單。</li> <li>(2)本職缺工作內容相關工作經歷證明或證書/證照。(請檢附相關工作經歷證明及勞保明細表或證書/證照)。</li> <li>(3)其他可資佐證符合專長(技能)或工作內容需求之相關資料。</li> </ol> </li> </ol>		
甄試方式	<p>初試：</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初試書面資格審查 40%(70分合格)</li> <li>2. 初試口試 60%(70分合格)</li> </ol>		
備註說明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電子系統研究所  
110年第2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招考

工作編號	11	職類	技術生產類
工作地點	桃園龍潭	需求教育程度	學士
薪資範圍	37,000-37,000	需求人數	3
主要工作項目	<p>工作期程：4年</p> <p>執行專案計畫之內容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雷達控制器組裝及測試。</li> <li>2. 配合計畫需求加班及出差。</li> <li>3. 臨時交辦事項。</li> </ol>		
任職條件	<p>*投遞履歷前請詳閱招考簡章*</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資訊工程/資訊系統/資訊網路/資訊科學/資訊傳播/資訊模擬/資訊應用/數位內容/數位媒體/數位學習/數位科技/多媒體/電腦/機器人/電子/電機/控制理工科系畢業。</li> <li>2. 投遞電子履歷時，應檢附以下證明文件掃描檔(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符合簡章規定格式之履歷表。(請勿任意刪減履歷表內之填寫項目)</li> <li>(2)大學(含)以上畢業證書/在學證明。(國外學歷畢業證書須蓋「駐外單位審認章」)</li> </ol> </li> <li>3. 如有下列文件，請於投遞電子履歷時一併提供審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大學(含)以上各學年成績單。</li> <li>(2)本職缺工作內容相關工作經驗證明或證書/證照，如電子/電機、電腦軟、硬體相關證照。(請檢附相關工作經歷證明及勞保明細表或證書/證照)。</li> <li>(3)其他可資佐證符合專長(技能)或工作內容需求之相關資料。</li> </ol> </li> </ol>		
甄試方式	<p>初試：</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初試書面資格審查 40%(70分合格)</li> <li>2. 初試口試 60%(70分合格)</li> </ol>		
備註說明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電子系統研究所  
110年第2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招考

工作編號	12	職類	技術生產類
工作地點	桃園龍潭	需求教育程度	學士
薪資範圍	37,000-37,000	需求人數	2
主要工作項目	<p>工作期程：4年</p> <p>執行專案計畫之內容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發射機組裝及測試。</li> <li>2. 配合計畫需求加班及出差。</li> <li>3. 臨時交辦事項。</li> </ol>		
任職條件	<p>*投遞履歷前請詳閱招考簡章*</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電子/電機/電力電子/電信/控制/電控/電資/通訊/通信/電訊/光電/物理/飛機工程/工程科學/工業工程/生醫工程/機器人/能源/應用科技理工科系畢業。</li> <li>2. 投遞電子履歷時，應檢附以下證明文件掃描檔(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符合簡章規定格式之履歷表(請勿任意刪減履歷表內之填寫項目)。</li> <li>(2)大學(含)以上畢業證書/在學證明(國外學歷畢業證書須蓋「駐外單位審認章」)。</li> </ol> </li> <li>3. 具以下條件之一為佳：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具電子電機相關工作經驗。</li> <li>(2)具電力電子相關證照或結訓證書。</li> </ol> </li> <li>4. 如有下列文件，請於投遞電子履歷時一併提供審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大學(含)以上各學年成績單。</li> <li>(2)本職缺工作內容相關工作經驗證明或證書/證照。(請檢附相關工作經歷證明及勞保明細表或證書/證照)。</li> <li>(3)其他可資佐證符合專長(技能)或工作內容需求之相關資料。</li> </ol> </li> </ol>		
甄試方式	<p>初試：</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初試書面資格審查 40%(70分合格)</li> <li>2. 初試口試 60%(70分合格)</li> </ol>		
備註說明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電子系統研究所  
110年第2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招考

工作編號	13	職類	技術生產類
工作地點	桃園龍潭	需求教育程度	學士
薪資範圍	37,000-37,000	需求人數	1
主要工作項目	<p>工作期程：4年</p> <p>執行專案計畫之內容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環控系統組裝及測試。</li> <li>2. 配合計畫需求加班及出差。</li> <li>3. 臨時交辦事項。</li> </ol>		
任職條件	<p>*投遞履歷前請詳閱招考簡章*</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電子/電機/電信/控制/電控/電資/通訊/通信/電訊/光電/物理/飛機工程/工程科學/生醫工程/生醫科學/機器人/奈米/半導體/原子科學/能源/應用科技/核子工程與科學/熱傳/冷凍空調理工科系畢業。</li> <li>2. 投遞電子履歷時，應檢附以下證明文件掃描檔(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符合簡章規定格式之履歷表(請勿任意刪減履歷表內之填寫項目)。</li> <li>(2)大學(含)以上畢業證書/在學證明(國外學歷畢業證書須蓋「駐外單位審認章」)。</li> </ol> </li> <li>3. 具以下條件之一為佳(請檢附相關工作經歷證明及勞保明細表或證照/證書)：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具冷凍空調相關工作經驗。</li> <li>(2)具冷凍空調裝修/室內配線工/水系統消防安全設備技術士/工程泵(幫浦)類檢修技術士/工業配線工之乙級以上技術士證照(以教育部頒「自學進修學力鑑定考試職業證照與專科學校類科對照表」為準)。</li> <li>(3)領有乙級廢水處理專責人員合格證照/證書，且具相關工作經歷一年以上者。</li> </ol> </li> <li>4. 如有下列文件，請於投遞電子履歷時一併提供審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大學(含)以上各學年成績單。</li> <li>(2)本職缺工作內容相關工作經驗證明或證書/證照。(請檢附相關工作經歷證明及勞保明細表或證書/證照)。</li> <li>(3)其他可資佐證符合專長(技能)或工作內容需求之相關資料。</li> </ol> </li> </ol>		
甄試方式	<p>初試：</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初試書面資格審查 40%(70分合格)</li> <li>2. 初試口試 60%(70分合格)</li> </ol>		
備註說明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電子系統研究所  
110年第2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招考

工作編號	14	職類	技術生產類
工作地點	桃園龍潭	需求教育程度	學士
薪資範圍	37,000-37,000	需求人數	1
主要工作項目	<p>工作期程：4年</p> <p>執行專案計畫之內容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雷達系統硬體介面佈線，組裝及測試。</li> <li>配合計畫需求加班及出差。</li> <li>臨時交辦事項。</li> </ol>		
任職條件	<p>*投遞履歷前請詳閱招考簡章*</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電子/電機/電信/控制/電控/電資/通訊/通信/電訊/光電/物理/飛機工程/工程科學/生醫工程/生醫科學/機器人/奈米/半導體/原子科學/能源/應用科技理工科系畢業。</li> <li>投遞電子履歷時，應檢附以下證明文件掃描檔(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符合簡章規定格式之履歷表。(請勿任意刪減履歷表內之填寫項目)</li> <li>大學(含)以上畢業證書/在學證明。(國外學歷畢業證書須蓋「駐外單位審認章」)</li> </ol> </li> <li>如有下列文件，請於投遞電子履歷時一併提供審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大學(含)以上各學年成績單。</li> <li>本職缺工作內容相關工作經驗證明或證書/證照。(請檢附相關工作經歷證明及勞保明細表或證書/證照)</li> <li>其他可資佐證符合專長(技能)或工作內容需求之相關資料。</li> </ol> </li> </ol>		
甄試方式	<p>初試：</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初試書面資格審查 40%(70分合格)</li> <li>初試口試 60%(70分合格)</li> </ol>		
備註說明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電子系統研究所  
110年第2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招考

工作編號	15	職類	技術生產類
工作地點	桃園龍潭	需求教育程度	學士
薪資範圍	37,000-37,000	需求人數	2
主要工作項目	<p>工作期程：4年</p> <p>執行專案計畫之內容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執行出廠測試/系統整合測試之組裝程序、施工計劃、測試計劃、失效管制、技術手冊等工作。</li> <li>執行規格檢核、構型變更管理、工程管制會議準備等工作。</li> <li>計畫演訓支援備份件/儀工具籌管、裝備吊運等。</li> </ol>		
任職條件	<p>*投遞履歷前請詳閱招考簡章*</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電子/電機/電信/控制/電控/電資/通訊/通信/電訊/光電/物理/飛機工程/工程科學/生醫工程/生醫科學/機器人/數位媒體設計/數位科技設計/多媒體工程/應用科技/機械/工業工程/資訊工程/資訊系統/資訊網路理工科系畢業；其他科系畢業者，需具與本工作內容相關之乙級以上技術士證照(以教育部頒「自學進修學力鑑定考試職業證照與專科學校類科對照表」為準)或具本職缺工作內容相關工作2年以上經驗(需提供證照或相關工作經歷證明及勞保明細表)。</li> <li>投遞電子履歷時，應檢附以下證明文件掃描檔(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符合簡章規定格式之履歷表。(請勿任意刪減履歷表內之填寫項目)</li> <li>(2)大學(含)以上畢業證書/在學證明。(國外學歷畢業證書須蓋「駐外單位審認章」)</li> </ol> </li> <li>如有下列文件，請於投遞電子履歷時一併提供審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大學(含)以上各學年成績單。</li> <li>(2)本職缺工作內容相關工作經驗證明或證書/證照。(請檢附相關工作經歷證明及勞保明細表或證書/證照)。</li> <li>(3)其他可資佐證符合專長(技能)或工作內容需求之相關資料。</li> </ol> </li> </ol>		
甄試方式	<p>初試：</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初試書面資格審查 40%(70分合格)</li> <li>初試口試 60%(70分合格)</li> </ol>		
備註說明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電子系統研究所  
110年第2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招考

工作編號	16	職類	技術生產類
工作地點	桃園龍潭	需求教育程度	學士
薪資範圍	37,000-37,000	需求人數	1
主要工作項目	<p>工作期程：4年</p> <p>執行專案計畫之內容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軟體專案型態管控及構型查驗。</li> <li>產製排程規劃及資源調度等生產管控。</li> <li>產品料表(BOM)結構與製令管控。</li> <li>臨時交辦事項。</li> </ol>		
任職條件	<p>*投遞履歷前請詳閱招考簡章*</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電子/電機/電信/控制/電控/電資/通訊/通信/電訊/光電/物理/工程科學/應用科技/資訊工程/資訊模擬/工業工程/應用科技理工科系畢業；其他科系畢業者，需具本職缺工作內容相關工作2年以上經驗(需提供相關工作經歷證明及勞保明細表)。</li> <li>投遞電子履歷時，應檢附以下證明文件掃描檔(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符合簡章規定格式之履歷表。(請勿任意刪減履歷表內之填寫項目)</li> <li>大學(含)以上畢業證書/在學證明。(國外學歷畢業證書須蓋「駐外單位審認章」)</li> </ol> </li> <li>如有下列文件，請於投遞電子履歷時一併提供審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大學(含)以上各學年成績單。</li> <li>本職缺工作內容相關工作經驗證明或證書/證照。(請檢附相關工作經歷證明及勞保明細表或證書/證照)。</li> <li>其他可資佐證符合專長(技能)或工作內容需求之相關資料。</li> </ol> </li> </ol>		
甄試方式	<p>初試：</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初試書面資格審查 40%(70分合格)</li> <li>初試口試 60%(70分合格)</li> </ol>		
備註說明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電子系統研究所  
110年第2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招考

工作編號	17	職類	技術生產類
工作地點	桃園龍潭	需求教育程度	學士
薪資範圍	37,000-37,000	需求人數	1
主要工作項目	<p>工作期程：4年</p> <p>執行專案計畫之內容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軟體專案型態管控及構型查驗。</li> <li>2. 產製排程規劃及資源調度等生產管控。</li> <li>3. 產品料表(BOM)結構與製令管控。</li> <li>4. 臨時交辦事項。</li> </ol>		
任職條件	<p>*投遞履歷前請詳閱招考簡章*</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電子/電機/電信/控制/電控/電資/通訊/通信/電訊/光電/物理/工程科學/應用科技/資訊工程/資訊模擬/工業工程/應用科技理工科系畢業；其他科系畢業者，需具本職缺工作內容相關工作1年以上經驗(需提供相關工作經歷證明及勞保明細表)。</li> <li>2. 投遞電子履歷時，應檢附以下證明文件掃描檔(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符合簡章規定格式之履歷表。(請勿任意刪減履歷表內之填寫項目)</li> <li>(2)大學(含)以上畢業證書/在學證明。(國外學歷畢業證書須蓋「駐外單位審認章」)</li> </ol> </li> <li>3. 如有下列文件，請於投遞電子履歷時一併提供審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大學(含)以上各學年成績單。</li> <li>(2)本職缺工作內容相關工作經驗證明或證書/證照。(請檢附相關工作經歷證明及勞保明細表或證書/證照)。</li> <li>(3)其他可資佐證符合專長(技能)或工作內容需求之相關資料。</li> </ol> </li> </ol>		
甄試方式	<p>初試：</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初試書面資格審查 40%(70分合格)</li> <li>2. 初試口試 60%(70分合格)</li> </ol>		
備註說明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電子系統研究所  
110年第2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招考

工作編號	18	職類	技術生產類
工作地點	桃園龍潭	需求教育程度	副學士
薪資範圍	35,000-35,000	需求人數	1
主要工作項目	<p>工作期程：4年</p> <p>執行專案計畫之內容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信號處理器製作、組裝及測試。</li> <li>2. 雷達系統組裝及測試。</li> <li>3. 臨時交辦事項。</li> </ol>		
任職條件	<p>*投遞履歷前請詳閱招考簡章*</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電子/電機/電信/控制/電控/電資/通訊/通信/電訊/光電/物理/飛機工程/工程科學/生醫工程/生醫科學/機器人/奈米/半導體/原子科學/能源/應用科技/機電理工科系畢業。</li> <li>2. 投遞電子履歷時，應檢附以下證明文件掃描檔(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符合簡章規定格式之履歷表。(請勿任意刪減履歷表內之填寫項目)</li> <li>(2)專科(含)以上畢業證書/在學證明。(國外學歷畢業證書須蓋「駐外單位審認章」)</li> </ol> </li> <li>3. 具以下條件之一為佳(請檢附相關工作經歷證明及勞保明細表或證照/證書)：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具電子/電機相關工作經驗。</li> <li>(2)具電子電機相關證照或結訓證書。</li> </ol> </li> <li>4. 如有下列文件，請於投遞電子履歷時一併提供審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專科(含)以上各學年成績單。</li> <li>(2)本職缺工作內容相關工作經驗證明或證書/證照。(請檢附相關工作經歷證明及勞保明細表或證書/證照)。</li> <li>(3)其他可資佐證符合專長(技能)或工作內容需求之相關資料。</li> </ol> </li> </ol>		
甄試方式	<p>初試：</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初試書面資格審查 40%(70分合格)</li> <li>2. 初試口試 60%(70分合格)</li> </ol>		
備註說明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電子系統研究所

110年第2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招考

工作編號	19	職類	技術生產類
工作地點	桃園龍潭	需求教育程度	學士
薪資範圍	37,000-37,000	需求人數	1
主要工作項目	<p>工作期程：4年</p> <p>執行專案計畫之內容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電路板化工上膠之清洗、前處理及後處理製程。</li> <li>2. 電路板化工灌膠之前處理及後處理製程。</li> <li>3. 電路板噴膠製程機器操作。</li> <li>4. 電路板模組灌膠技術製程操作。</li> </ol>		
任職條件	<p>*投遞履歷前請詳閱招考簡章*</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化學/化工/高分子/材料理工科系畢業；其他科系畢業者，需具本職缺化工相關工作1年以上經驗(需提供相關工作經歷證明及勞保明細表)。</li> <li>2. 投遞電子履歷時，應檢附以下證明文件掃描檔(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符合簡章規定格式之履歷表。(請勿任意刪減履歷表內之填寫項目)</li> <li>(2)大學(含)以上畢業證書/在學證明。(國外學歷畢業證書須蓋「駐外單位審認章」)</li> </ol> </li> <li>3. 如有下列文件，請於投遞電子履歷時一併提供審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大學(含)以上各學年成績單。</li> <li>(2)具化學/化工相關工作經驗或證照或結訓證書。(請檢附相關工作經歷證明及勞保明細表或證書/證照)。</li> <li>(3)其他可資佐證符合專長(技能)或工作內容需求之相關資料。</li> </ol> </li> </ol>		
甄試方式	<p>初試：</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初試書面資格審查 40%(70分合格)</li> <li>2. 初試口試 60%(70分合格)</li> </ol>		
備註說明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電子系統研究所  
110年第2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招考

工作編號	20	職類	技術生產類
工作地點	桃園龍潭	需求教育程度	學士
薪資範圍	37,000-37,000	需求人數	2
主要工作項目	<p>工作期程：4年</p> <p>執行專案計畫之內容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電路板組裝之銲接組裝技術。</li> <li>2. 電路板組裝之清洗製程。</li> <li>3. 電路板組裝波銲製程機台設定操作。</li> <li>4. 電子板件及模組調校及檢測。</li> </ol>		
任職條件	<p>*投遞履歷前請詳閱招考簡章*</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電子/電機/電信/控制/電控/電資/通訊/通信/電訊/光電/物理/資訊工程/半導體/工程科學/生醫工程/機器人理工科系畢業；其他科系畢業者，需具本職缺電子電機相關工作1年以上經驗(需提供相關工作經歷證明及勞保明細表)。</li> <li>2. 投遞電子履歷時，應檢附以下證明文件掃描檔(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符合簡章規定格式之履歷表。(請勿任意刪減履歷表內之填寫項目)</li> <li>(2)大學(含)以上畢業證書/在學證明。(國外學歷畢業證書須蓋「駐外單位審認章」)</li> <li>(3)「勞工體格及健康檢查(有效)認可醫療機構」之「勞工特殊(鉛作業)體格檢查報告」。(簡章截止前如尚未取得體檢報告者，得以體檢收據暫代，並請於簡章截止日後7日內完成報告補件，未補件者視同資審不符，體檢報告補件請以非Gmail信箱EMAIL至esrd-hr@ncsist.org.tw)</li> </ol> </li> <li>3. 如有下列文件，請於投遞電子履歷時一併提供審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大學(含)以上各學年成績單。</li> <li>(2)具電子電機相關工作經驗證明或證書/證照。(請檢附相關工作經歷證明及勞保明細表或證書/證照)</li> <li>(3)其他可資佐證符合專長(技能)或工作內容需求之相關資料。</li> </ol> </li> </ol>		
甄試方式	<p>初試：</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初試書面資格審查 40%(70分合格)</li> <li>2. 初試口試 60%(70分合格)</li> </ol>		
備註說明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電子系統研究所  
110年第2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招考

工作編號	21	職類	技術生產類
工作地點	桃園龍潭	需求教育程度	學士
薪資範圍	37,000-37,000	需求人數	1
主要工作項目	<p>工作期程：4年</p> <p>執行專案計畫之內容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工程圖繪製、修改。</li> <li>2. 工程圖型態、系統操作和圖面審查。</li> <li>3. 機械夾治具設計。</li> <li>4. 工件夾模治具拆換、裝鎖。</li> </ol>		
任職條件	<p>*投遞履歷前請詳閱招考簡章*</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機械/電子/電機/電信/控制/電控/電資/工業工程理工科系畢業；其他科系畢業者，需具本職缺電子電機相關工作1年以上經驗(需提供相關工作經歷證明及勞保明細表)。</li> <li>2. 投遞電子履歷時，應檢附以下證明文件掃描檔(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符合簡章規定格式之履歷表(請勿任意刪減履歷表內之填寫項目)。</li> <li>(2)大學(含)以上畢業證書/在學證明(國外學歷畢業證書須蓋「駐外單位審認章」)。</li> </ol> </li> <li>3. 具以下條件之一為佳：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具機械/電子/電機相關工作經驗。</li> <li>(2)熟悉AutoCAD軟體操作或具AutoCAD軟體相關證照或結訓證書。</li> </ol> </li> <li>4. 如有下列文件，請於投遞電子履歷時一併提供審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大學(含)以上各學年成績單。</li> <li>(2)具電子電機相關工作經驗證明或證書/證照。(請檢附相關工作經歷證明及勞保明細表或證書/證照)。</li> <li>(3)其他可資佐證符合專長(技能)或工作內容需求之相關資料。</li> </ol> </li> </ol>		
甄試方式	<p>初試：</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初試書面資格審查 40%(70分合格)</li> <li>2. 初試口試 60%(70分合格)</li> </ol>		
備註說明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電子系統研究所  
110年第2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招考

工作編號	22	職類	技術生產類
工作地點	桃園龍潭	需求教育程度	學士
薪資範圍	37,000-37,000	需求人數	1
主要工作項目	<p>工作期程：4年</p> <p>執行專案計畫之內容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量產料件需求規劃及採購籌獲、會驗、結報作業。</li> <li>2. 生產排程規劃與管制。</li> <li>3. 生產發工配料、工令管理。</li> <li>4. 生產領料、退料及餘(廢)料處理及用料分析。</li> <li>5. 製程異常分析及管制。</li> </ol>		
任職條件	<p>*投遞履歷前請詳閱招考簡章*</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電子/電機/電信/控制/電控/電資/通訊/通信/電訊/光電/工程科學/工業工程/應用數學/資訊工程理工科系畢業；其他科系畢業者，需具本職缺專案製程管制相關工作1年以上經驗(需提供關工作經歷證明及勞保明細表)。</li> <li>2. 投遞電子履歷時，應檢附以下證明文件掃描檔(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符合簡章規定格式之履歷表(請勿任意刪減履歷表內之填寫項目)。</li> <li>(2)大學(含)以上畢業證書/在學證明(國外學歷畢業證書須蓋「駐外單位審認章」)。</li> </ol> </li> <li>3. 具專案管理、採購管理或物料管理等相關工作經驗為佳(請檢附相關工作經歷證明)。</li> <li>4. 如有下列文件，請於投遞電子履歷時一併提供審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大學(含)以上各學年成績單。</li> <li>(2)具專案製程管制相關工作經驗證明或專案管理師、工業工程師證書/證照。(請檢附相關工作經歷證明及勞保明細表或證書/證照)。</li> <li>(3)其他可資佐證符合專長(技能)或工作內容需求之相關資料。</li> </ol> </li> </ol>		
甄試方式	<p>初試：</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初試書面資格審查 40%(70分合格)</li> <li>2. 初試口試 60%(70分合格)</li> </ol>		
備註說明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電子系統研究所  
110年第2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招考

工作編號	23	職類	技術生產類
工作地點	桃園龍潭	需求教育程度	學士
薪資範圍	37,000-37,000	需求人數	1
主要工作項目	<p>工作期程：4年</p> <p>執行專案計畫之內容如下：</p> <p>1. 電纜焊接製作、測試、檢修及系統組裝。</p> <p>2. 支援電纜藍圖繪製、設計以及除錯驗證。</p>		
任職條件	<p>*投遞履歷前請詳閱招考簡章*</p> <p>1. 電子/電機/電信/控制/電控/通訊/通信/電訊/機電/光電/資訊/飛機工程理工科系畢業；其他科系畢業者，需具電子電機相關乙級以上技術士證照(以教育部頒「自學進修學力鑑定考試職業證照與專科學校類科對照表」為準)且具本職缺工作內容相關工作1年以上經驗(請檢附證照及相關工作經歷證明及勞保明細表)。</p> <p>2. 投遞電子履歷時，應檢附以下證明文件掃描檔(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p> <p>(1)符合簡章規定格式之履歷表(請勿任意刪減履歷表內之填寫項目)。</p> <p>(2)大學(含)以上畢業證書/在學證明(國外學歷畢業證書須蓋「駐外單位審認章」)。</p> <p>3. 具以下條件之一為佳(請檢附相關工作經歷證明及勞保明細表或證照/證書)：</p> <p>(1)具電路製作及錫銲相關工作經驗。</p> <p>(2)熟悉文書處理軟體操作。</p> <p>(3)具錫銲相關證照或結訓證書。</p> <p>4. 如有下列文件，請於投遞電子履歷時一併提供審查：</p> <p>(1)大學(含)以上各學年成績單。</p> <p>(2)本職缺工作內容相關工作經驗證明或證書/證照。(請檢附相關工作經歷證明及勞保明細表或證書/證照)。</p> <p>(3)其他可資佐證符合專長(技能)或工作內容需求之相關資料。</p>		
甄試方式	<p>初試：</p> <p>1. 初試書面資格審查 40%(70分合格) 2. 初試口試 60%(70分合格)</p>		
備註說明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電子系統研究所  
110年第2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招考

工作編號	24	職類	技術生產類
工作地點	桃園龍潭	需求教育程度	學士
薪資範圍	37,000-37,000	需求人數	3
主要工作項目	<p>工作期程：4年</p> <p>執行專案計畫之內容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執行專案系統組裝。</li> <li>2. 電纜焊接製作、檢修、電子電路焊接、佈線、製作、組裝、測試、除錯及維護。</li> </ol>		
任職條件	<p>*投遞履歷前請詳閱招考簡章*</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電子/電機/電信/控制/電控/通訊/通信/電訊/機電/光電/資訊/飛機工程理工科系畢業；其他科系畢業者，需具電子電機相關乙級以上技術士證照(以教育部頒「自學進修學力鑑定考試職業證照與專科學校類科對照表」為準)且具本職缺工作內容相關工作1年以上經驗(請檢附證照及相關工作經歷證明及勞保明細表)。</li> <li>2. 投遞電子履歷時，應檢附以下證明文件掃描檔(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符合簡章規定格式之履歷表(請勿任意刪減履歷表內之填寫項目)。</li> <li>(2)大學(含)以上畢業證書/在學證明(國外學歷畢業證書須蓋「駐外單位審認章」)</li> <li>3. 具以下條件之一為佳(請檢附相關工作經歷證明及勞保明細表或證照/證書)：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具電路製作及錫銲相關工作經驗。</li> <li>(2)熟悉文書處理軟體操作。</li> <li>(3)具錫銲相關證照或結訓證書。</li> </ol> </li> </ol> </li> <li>4. 如有下列文件，請於投遞電子履歷時一併提供審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大學(含)以上各學年成績單。</li> <li>(2)本職缺工作內容相關工作經驗證明或證書/證照。(請檢附相關工作經歷證明及勞保明細表或證書/證照)。</li> <li>(3)其他可資佐證符合專長(技能)或工作內容需求之相關資料。</li> </ol> </li> </ol>		
甄試方式	<p>初試：</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初試書面資格審查 40%(70分合格)</li> <li>2. 初試口試 60%(70分合格)</li> </ol>		
備註說明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電子系統研究所  
110年第2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招考

工作編號	25	職類	技術生產類
工作地點	桃園龍潭	需求教育程度	學士
薪資範圍	37,000-37,000	需求人數	6
主要工作項目	<p>工作期程：4年</p> <p>執行專案計畫之內容如下：</p> <p>1. 電路、模組、系統組裝及測試等生產工作。</p> <p>2. 料件籌備、工令作業、品保流程等生產道次執行。</p>		
任職條件	<p>*投遞履歷前請詳閱招考簡章*</p> <p>1. 電子/電機/電信/控制/電控/電資/通訊/通信/電訊/光電/物理/飛機工程/工程科學/生醫工程/生醫科學/機器人/奈米/半導體/原子科學/能源/應用科技/資訊工程/機械/化工/化學理工科系畢業。</p> <p>2. 投遞電子履歷時，應檢附以下證明文件掃描檔(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p> <p>(1)符合簡章規定格式之履歷表(請勿任意刪減履歷表內之填寫項目)。</p> <p>(2)大學(含)以上畢業證書/在學證明(國外學歷畢業證書須蓋「駐外單位審認章」)。</p> <p>3. 如有下列文件，請於投遞電子履歷時一併提供審查：</p> <p>(1)大學(含)以上各學年成績單。</p> <p>(2)本職缺工作內容相關工作經驗證明或證書/證照。(請檢附相關工作經歷證明及勞保明細表或證書/證照)。</p> <p>(3)其他可資佐證符合專長(技能)或工作內容需求之相關資料。</p>		
甄試方式	<p>初試：</p> <p>1. 初試書面資格審查 40%(70分合格) 2. 初試口試 60%(70分合格)</p>		
備註說明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電子系統研究所

110年第2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招考

工作編號	26	職類	技術生產類
工作地點	桃園龍潭	需求教育程度	學士
薪資範圍	37,000-37,000	需求人數	2
主要工作項目	<p>工作期程：4年</p> <p>執行專案計畫之內容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量產專案之型態管控、構型查驗及品質查核與認證工作。</li> <li>2. 物流道次轉移調度及介面管制。</li> <li>3. 模組組裝排程規劃。</li> <li>4. 臨時交辦事項。</li> </ol>		
任職條件	<p>*投遞履歷前請詳閱招考簡章*</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電子/電機/電信/控制/電控/電資/通訊/通信/電訊/光電/物理/飛機工程/工程科學/科技工程/工業工程/生醫工程/機器人/半導體/應用科技理工科系畢業；其他科系畢業者，需具本職缺工作內容電子或機械相關工作2年以上經驗(需提供相關工作經歷證明及勞保明細表)。</li> <li>2. 投遞電子履歷時，應檢附以下證明文件掃描檔(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符合簡章規定格式之履歷表(請勿任意刪減履歷表內之填寫項目)。</li> <li>(2)大學(含)以上畢業證書/在學證明(國外學歷畢業證書須蓋「駐外單位審認章」)。</li> </ol> </li> <li>3. 具以下條件之一為佳：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具電子電機相關工作經驗。</li> <li>(2)具ISO認證相關工作經驗。</li> </ol> </li> <li>4. 如有下列文件，請於投遞電子履歷時一併提供審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大學(含)以上各學年成績單。</li> <li>(2)本職缺工作內容相關工作經驗證明或證書/證照。(請檢附相關工作經歷證明及勞保明細表或證書/證照)。</li> <li>(3)其他可資佐證符合專長(技能)或工作內容需求之相關資料。</li> </ol> </li> </ol>		
甄試方式	<p>初試：</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初試書面資格審查 40%(70分合格)</li> <li>2. 初試口試 60%(70分合格)</li> </ol>		
備註說明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電子系統研究所  
110年第2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招考

工作編號	27	職類	技術生產類
工作地點	桃園龍潭	需求教育程度	副學士
薪資範圍	35,000-35,000	需求人數	3
主要工作項目	<p>工作期程：3年</p> <p>執行專案計畫之內容如下：</p> <p>1. 電路、模組、系統組裝及測試等生產工作。</p> <p>2. 料件籌備、工令作業、品保流程等生產道次執行。</p>		
任職條件	<p>*投遞履歷前請詳閱招考簡章*</p> <p>1. 電子/電機/電信/控制/電控/電資/通訊/通信/電訊/光電/物理/飛機工程/工程科學/生醫工程/生醫科學/機器人/奈米/半導體/原子科學/能源/應用科技/資訊工程/機械/化工/化學理工科系畢業。</p> <p>2. 投遞電子履歷時，應檢附以下證明文件掃描檔(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p> <p>(1)符合簡章規定格式之履歷表(請勿任意刪減履歷表內之填寫項目)。</p> <p>(2)專科(含)以上畢業證書/在學證明(國外學歷畢業證書須蓋「駐外單位審認章」)。</p> <p>3. 如有下列文件，請於投遞電子履歷時一併提供審查：</p> <p>(1)專科(含)以上各學年成績單。</p> <p>(2)本職缺工作內容相關工作經驗證明或證書/證照。(請檢附相關工作經歷證明及勞保明細表或證書 /證照)。</p> <p>(3)其他可資佐證符合專長(技能)或工作內容需求之相關資料。</p>		
甄試方式	<p>初試：</p> <p>1. 初試書面資格審查 40%(70分合格) 2. 初試口試 60%(70分合格)</p>		
備註說明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電子系統研究所  
110年第2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招考

工作編號	28	職類	技術生產類
工作地點	桃園龍潭	需求教育程度	學士
薪資範圍	37,000-37,000	需求人數	4
主要工作項目	<p>工作期程：4年</p> <p>執行專案計畫之內容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執行電源裝備及其零組件製造、測試及驗證等工作。</li> <li>2. 執行電源裝備及其零組件生產文件維護等工作。</li> <li>3. 執行電源裝備及其零組件監造及驗收等工作。</li> <li>4. 執行生產裝備解繳、驗測及教育訓練工作，需國內出差(含外島)。</li> </ol>		
任職條件	<p>*投遞履歷前請詳閱招考簡章*</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電機/電子/機電理工科系畢業。</li> <li>2. 投遞電子履歷時，應檢附以下證明文件掃描檔(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符合簡章規定格式之履歷表(請勿任意刪減履歷表內之填寫項目)。</li> <li>(2)大學(含)以上畢業證書/在學證明(國外學歷畢業證書須蓋「駐外單位審認章」)。</li> </ol> </li> <li>3. 具以下條件之一為佳：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具電力電子電源轉換器製造等相關工作經驗。</li> <li>(2)具電機設備組裝之機電整合等相關工作經驗。</li> <li>(3)具產品生產資料維護等相關工作經驗。</li> </ol> </li> <li>4. 如有下列文件，請於投遞電子履歷時一併提供審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大學(含)以上各學年成績單。</li> <li>(2)本職缺工作內容相關工作經驗證明或證書/證照。(請檢附相關工作經歷證明及勞保明細表或證書/證照)。</li> <li>(3)其他可資佐證符合專長(技能)或工作內容需求之相關資料。</li> </ol> </li> </ol>		
甄試方式	<p>初試：</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初試書面資格審查 40%(70分合格)</li> <li>2. 初試口試 60%(70分合格)</li> </ol>		
備註說明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電子系統研究所

110年第2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招考

工作編號	29	職類	技術生產類
工作地點	桃園龍潭	需求教育程度	學士
薪資範圍	37,000-37,000	需求人數	2
主要工作項目	<p>工作期程：4年</p> <p>執行專案計畫之內容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專案生產裝備及料件籌獲管理作業。</li> <li>2. 專案生產驗測品質、製程查核工作。</li> <li>3. 專案生產進度排程管控工作。</li> </ol>		
任職條件	<p>*投遞履歷前請詳閱招考簡章*</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電子/電機/電信/控制/電控/通訊/通信/電訊/機電/光電/資訊/飛機工程理工科系畢業；其他科系畢業者，需具專案管理或採購相關證照且具本職缺工作內容相關工作1年以上經驗(請檢附證照及相關工作經歷證明、勞保明細表)。</li> <li>2. 投遞電子履歷時，應檢附以下證明文件掃描檔(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符合簡章規定格式之履歷表(請勿任意刪減履歷表內之填寫項目)。</li> <li>(2)大學(含)以上畢業證書/在學證明(國外學歷畢業證書須蓋「駐外單位審認章」)。</li> </ol> </li> <li>3. 具以下條件之一為佳：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具專案管理、生管及採購等相關工作經驗。</li> <li>(2)熟悉Office軟體操作。</li> <li>(3)具專案管理、採購相關證照或結訓證書。</li> </ol> </li> <li>4. 如有下列文件，請於投遞電子履歷時一併提供審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大學(含)以上各學年成績單。</li> <li>(2)本職缺工作內容相關工作經驗證明或證書/證照。(請檢附相關工作經歷證明及勞保明細表或證書/證照)。</li> <li>(3)其他可資佐證符合專長(技能)或工作內容需求之相關資料。</li> </ol> </li> </ol>		
甄試方式	<p>初試：</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初試書面資格審查 40%(70分合格)</li> <li>2. 初試口試 60%(70分合格)</li> </ol>		
備註說明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電子系統研究所  
110年第2次定期契約人力進用招考

工作編號	30	職類	技術生產類
工作地點	桃園龍潭	需求教育程度	學士
薪資範圍	37,000-37,000	需求人數	1
主要工作項目	<p>工作期程：4年</p> <p>執行專案計畫之內容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執行市電值班系統監造、驗測等工作。</li> <li>2. 執行市電值班系統後勤補保資料建立。</li> <li>3. 執行柴油引擎發電機檢修、驗測等工作。</li> <li>4. 配合工作地點須國內出差工作(含外島)。</li> </ol>		
任職條件	<p>*投遞履歷前請詳閱招考簡章*</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電機/電子理工科系畢業。</li> <li>2. 投遞電子履歷時，應檢附以下證明文件掃描檔(未檢附者，視同資格不符)：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符合簡章規定格式之履歷表(請勿任意刪減履歷表內之填寫項目)。</li> <li>(2)大學(含)以上畢業證書/在學證明(國外學歷畢業證書須蓋「駐外單位審認章」)。</li> </ol> </li> <li>3. 具以下條件之一為佳：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具發電機及電力系統相關工作經驗。</li> </ol> </li> <li>4. 如有下列文件，請於投遞電子履歷時一併提供審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大學(含)以上各學年成績單。</li> <li>(2)本職缺工作內容相關工作經驗證明或證書/證照。(請檢附相關工作經歷證明及勞保明細表或證書/證照)。</li> <li>(3)其他可資佐證符合專長(技能)或工作內容需求之相關資料。</li> </ol> </li> </ol>		
甄試方式	<p>初試：</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初試書面資格審查 40%(70分合格)</li> <li>2. 初試口試 60%(70分合格)</li> </ol>		
備註說明			